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Henlius Biotech, Inc.**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6)

**建議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建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及**  
**委任職工代表監事**

**建議重新委任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第三屆董事會的任期於近期屆滿，各董事將繼續履行彼等的董事職責，直至選舉產生第四屆董事會成員之臨時股東大會結束。

董事會建議第四屆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六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審議及批准重新委任及委任以下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

董事會建議(i)重新委任現屆執行董事朱俊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ii)重新委任現屆非執行董事Wenjie Zhang先生、陳啟宇先生、關曉暉女士及Xingli Wang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iii)重新委任現屆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德揚先生、陳力元博士及宋瑞霖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iv)委任陳玉卿先生及劉毅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v)委任Yihao Zhang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議重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重新委任職工代表監事**

第三屆監事會的任期於近期屆滿，監事會建議第四屆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其中包括兩名由股東選舉之股東代表監事以及一名由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的職工代表監事。

監事會建議重新委任現屆股東代表監事馮蓉麗女士及孔德力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馮蓉麗女士及孔德力先生作為股東代表監事將繼續履行彼等的監事職責，直至選舉產生第四屆監事會成員之臨時股東大會結束。

現屆職工代表監事劉志勇先生於2025年8月8日召開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獲重新委任為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 一般事項

本公司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有關決議案，尋求股東批准(i)建議重新委任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及(ii)建議重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建議重新委任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的決議案；(ii)建議重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決議案；及(iii)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詳情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寄發予股東。

## 建議重新委任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六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第三屆董事會的任期於近期屆滿，各董事將繼續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職責，直至選舉產生第四屆董事會成員之臨時股東大會結束。

董事會建議第四屆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六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審議及批准重新委任及委任以下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

董事會建議(i)重新委任現屆執行董事朱俊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ii)重新委任現屆非執行董事Wenjie Zhang先生、陳啟宇先生、關曉暉女士及Xingli Wang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iii)重新委任現屆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德揚先生、陳力元博士及宋瑞霖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iv)委任陳玉卿先生及劉毅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v)委任Yihao Zhang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述董事候選人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董事任職資格要求，董事會同意將上述董事候選人名單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請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及批准。臨時股東大會將選舉一名執行董事、六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十一名董事將組成第四屆董事會。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審議及批准。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一。

吳以芳先生、文德鏞先生及趙國屏博士將分別退任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第四屆董事會成員之日起生效。吳以芳先生、文德鏞先生及趙國屏博士確認，彼等與董事會及本公司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等退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吳以芳先生、文德鏞先生及趙國屏博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 **建議重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重新委任職工代表監事**

監事會現時由三名監事組成，包括兩名股東代表監事及一名職工代表監事。第三屆監事會的任期於近期屆滿，監事會建議第四屆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其中包括兩名由股東選舉之股東代表監事以及一名由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的職工代表監事。

#### **(1) 建議重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監事會建議重新委任現屆股東代表監事馮蓉麗女士及孔德力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馮蓉麗女士及孔德力先生作為股東代表監事將繼續履行彼等的監事職責，直至選舉產生第四屆監事會成員之臨時股東大會結束。

上述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的監事任職資格要求，監事會同意將上述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提請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審議及批准。

馮蓉麗女士及孔德力先生的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並於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二。

## (2) 重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劉志勇先生（「劉先生」）於2025年8月8日召開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獲委任為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劉先生的任期自獲選之日起至第四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或任期至將選舉產生下一屆職工代表監事之職工代表大會時屆滿）。劉先生連同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的股東代表監事將組成第四屆監事會。劉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三。

### 一般事項

本公司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有關決議案，尋求股東批准(i)建議重新委任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及(ii)建議重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建議重新委任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的決議案及建議重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決議案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建議重新委任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的決議案；(ii)建議重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決議案；及(iii)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詳情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寄發予股東。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現時生效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監事會」	指	監事會
「本公司」	指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2696）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重新委任及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及建議重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國港澳台地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非上市外資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代表董事會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Wenjie Zhang**

香港，2025年8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Wenjie Zhang先生，執行董事朱俊博士，非執行董事陳啟宇先生、吳以芳先生、關曉暉女士、文德鏞先生及Xingli Wang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德揚先生、陳力元博士、趙國屏博士及宋瑞霖博士。

## 附錄一

董事候選人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朱俊博士，47歲，於2023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於2023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朱博士於2021年1月加入本集團，曾擔任上海復宏漢霖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漢霖製藥」）高級副總裁兼首席醫學官、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兼首席醫學官、總裁、首席財務官等職務，並於本公司其他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及管理職務。

加入本公司前，朱博士於2001年7月至2003年10月擔任上海復旦大學附屬華山醫院內科醫師；於2003年8月至2005年6月擔任IQVIA Holdings Inc.項目經理；於2008年3月至2012年7月擔任Omnicare Clinical Research Inc.中國區總經理；於2012年8月至2017年1月擔任IQVIA Holdings Inc.全球副總裁；並於2018年2月至2020年8月擔任上海百利佳生醫藥科技有限公司（PPC佳生中國）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

朱博士於2001年7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臨床醫學學士學位，於2018年9月獲得中國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24年6月獲得法國蒙彼利埃大學健康管理學博士學位。

朱博士將不會就出任執行董事而從本公司收取額外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朱博士持有根據公司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750,000份購股權及750,000受限制股份單位。此外，朱博士通過其控制的Dr. JZ Limited，間接持有本公司50,000股股票。

**Wenjie Zhang**先生，58歲，於2020年11月至2025年3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於2025年3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並於2021年11月起擔任董事會主席。Zhang先生於2019年3月加入本公司，曾擔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兼首席商業運營官、總裁、首席執行官等職務，並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Zhang先生於2023年7月至2025年6月擔任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復星醫藥」，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196，聯交所股份代號：02196)執行總裁，於2025年6月起擔任復星醫藥聯席總裁，並於2024年8月起擔任Gland Pharma Limited(「**Gland Pharma**」，孟買證券交易所及印度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GLAND)非執行董事。

加入復星醫藥及其附屬公司(「復星醫藥集團」)前，Zhang先生於1990年7月至1991年12月擔任濟南科貝爾生物工程有限有限公司研發助理工程師；於1992年1月至1994年8月擔任中美上海施貴寶製藥有限公司中國區銷售代表；於1997年5月至2010年12月期間於拜耳(Bayer)集團(德國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BAYGn)任職，其中：於1997年5月至2004年11月歷任拜耳製藥美國分公司美國市場部產品經理、業務發展部經理及全球市場部副總監，於2004年11月至2006年8月擔任拜耳醫療亞太總部業務發展部負責人，於2006年8月至2010年12月擔任拜耳先靈醫藥中國區腫瘤及特藥業務部負責人並於2010年兼任亞太區腫瘤及特藥業務部負責人；於2010年12月至2014年4月擔任上海羅氏製藥有限公司腫瘤業務二部副總裁；於2014年9月至2019年3月期間於Amgen Inc.(「安進公司」，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AMGN)任職，其中：於2014年9月至2015年5月擔任安進公司日本及亞太區執行總監、於2015年5月至2019年3月擔任安進生物醫藥(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Zhang先生於1990年7月獲得中國山東大學微生物學學士學位，並於1998年5月獲得美國耶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Zhang先生將不會就出任非執行董事收取本公司任何酬金。

**陳啟宇先生**，53歲，於2010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12月至2021年11月擔任董事會主席。陳先生現任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復星國際有限公司(「復星國際」，聯交所股份代號：00656)執行董事及聯席首席執行官，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國藥控股」，聯交所股份代號：01099)非執行董事及副董事長。陳先生於1994年4月加入復星醫藥集團，於1994年4月至2020年10月歷任復星醫藥董事會秘書、總經理、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董事長等職務，於2020年10月起擔任復星醫藥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曾擔任Gland Pharma非執行董事、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429)董事。此外，陳先生於復星國際及其聯屬公司投資的多家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陳先生於1993年7月至1994年3月在上海萊士血製品有限公司(現為上海萊士血液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002252)工作。陳先生為中國醫藥物資協會會長、中國醫藥創新促進會副會長、上海市生物醫藥行業協會名譽會長兼監事長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第十三屆委員會常務委員。

陳先生於1993年7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遺傳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9月獲得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先生將不會就出任非執行董事收取本公司任何酬金。

**陳玉卿先生**，49歲，現任復星醫藥執行董事、董事長，復星國際高級副總裁，國藥控股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2010年1月加入復星醫藥集團，曾擔任復星醫藥人力資源部副總監、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總裁助理兼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副總裁、高級副總裁、聯席總裁、首席執行官等職務；於2020年8月至2021年5月及2022年10月至今擔任復星醫藥附屬公司上海復星健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24年9月至2025年4月擔任復星醫藥非執行董事，並於2025年4月起擔任復星醫藥執行董事、董事長。此外，陳先生於復星醫藥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及管理職務。

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陳先生於1997年7月至1999年7月擔任上海大學材料學院教師；於1999年7月至2005年3月歷任延鋒偉世通汽車飾件系統有限公司（現更名為延鋒汽車飾件系統有限公司）、延鋒偉世通（北京）汽車飾件系統有限公司、上海延鋒江森座椅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經理；於2005年6月至2006年4月擔任上海埃力生（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發展經理；於2006年7月至2006年11月擔任迅達（中國）電梯有限公司中國中區人力資源經理；於2006年12月至2009年4月擔任購寶商業集團高級人力資源整合經理；並於2009年4月至2009年10月擔任酷寶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總監。陳先生於1997年7月獲上海大學工學學士學位。

陳先生將不會就出任非執行董事收取本公司任何酬金。

**關曉暉女士**，54歲，於2018年12月起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任復星醫藥執行董事兼聯席董事長，復星國際副總裁，國藥控股監事會主席。關女士於2000年5月加入復星醫藥集團，曾擔任復星醫藥總裁助理，財務部總經理，總會計師，副總裁、總會計師兼財務部總經理，高級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執行總裁兼首席財務官等職務，於2021年12月起擔任復星醫藥執行董事，於2022年1月至2025年4月擔任復星醫藥副董事長，並於2025年4月起擔任復星醫藥聯席董事長。關女士曾擔任國藥控股非執行董事及Gland Pharma非執行董事。此外，關女士於復星醫藥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監事及管理職務。

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關女士曾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江西省分行。關女士於2000年6月獲得中國江西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專業會計學碩士學位。關女士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的資質，並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關女士將不會就出任非執行董事收取本公司任何酬金。

**劉毅博士**，50歲，現任Sisram Medical Ltd（「**Sisram Medical**」），即復銳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1696）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劉博士於2015年11月加入復星醫藥集團，曾擔任復星醫藥醫療器械事業部首席技術官、副總裁、高級副總裁等職務，並於2025年6月起擔任復星醫藥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此外，劉博士於復星醫藥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及管理職務。

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劉博士於1998年9月至2000年7月為國家行政學院青年幹部培訓班學員；於2000年7月至2004年8月擔任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現為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醫療器械司副主任科員、市場監督司主任科員；並於2004年9月至2015年11月歷任北京市醫療器械檢驗所副所長、所長。

劉博士於1998年7月獲北京理工大學工學學士學位，於2006年1月獲北京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21年6月獲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

劉博士將不會就出任非執行董事收取本公司任何酬金。

**Xingli Wang**博士，62歲，於2023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Wang博士於2023年1月加入復星醫藥集團，於2023年1月至2025年6月擔任復星醫藥執行總裁，並於2025年6月起擔任復星醫藥聯席總裁。此外，Wang博士於復星醫藥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Wang博士於1992年10月至1994年10月於The 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大學，「新南威爾士大學」）進行心血管內科專業博士後研究；於1995年7月至2007年12月期間先後於Prince of Wales Hospital（悉尼威爾士親王醫院）進行臨床住院醫師輪訓、新南威爾士大學心血管醫學擔任高級講師、Baylor College of Medicine（美國貝勒醫學院）擔任心胸外科研究主任並獲授終身教授；於2008年1月至2010年10月擔任Schering-Plough Corporation（原紐約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SGP，於2009年併入Merck & Co., Inc.）項目醫學總監；並於2010年10月至2022年5月期間於Novartis AG（紐約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NVS）任職，主要歷任項目科長、全球項目臨床負責人、諾華全球藥物研發（中國）負責人及生物醫學研究院（中國）總經理等職。

Wang博士於1985年7月獲山東醫學院（於2000年併入山東大學）醫學學士學位，於1991年10月獲新南威爾士大學心血管內科專業博士學位。Wang博士亦持有澳大利亞執業醫師執照。

Wang博士將不會就出任非執行董事收取本公司任何酬金。

**蘇德揚先生**，54歲，於2019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先生於2012年7月起擔任FastLane Group的創始及管理合夥人。蘇先生於2022年5月至2025年5月擔任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1086）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1年6月至2023年6月擔任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2171）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先生曾任職於全球性金融機構及資產管理公司，擁有逾30年財務、會計、投資及私募股權業務經驗。蘇先生於2018年1月至2022年5月擔任博睿資本有限公司的合夥人；於2007年8月至2011年11月在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擔任資產管理部亞太區財務總監；於2011年11月至2012年4月在PAG Capital擔任財務總監；於2005年2月至2007年8月在Hamon Investment Group (Bank of New York Mellon的聯屬人士)擔任財務總監；於2002年3月至2005年1月在荷蘭銀行香港分行擔任香港零售銀行財務營運主管、大中華區／亞太區資產負債管理主管及香港零售、商業及私人銀行財務總監；於1995年1月至1998年1月在澳大利亞聯邦銀行(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悉尼辦事處擔任集團審計及戰略與績效改善小組項目經理；於1998年1月至2002年3月在香港於美國銀行擔任全球資本市場／亞洲資金副總裁及財務控制副總裁；於1993年2月至1994年12月開始職業生涯，在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師。

蘇先生分別於1994年4月及1998年9月獲得澳洲悉尼科技大學會計與金融學商學士學位、銀行業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蘇先生於2011年8月起成為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蘇先生可享有酬金每年400,000港元(稅前)，此乃參考彼之經驗、職責及責任以及具有類似規模及業務之公司之當前市場薪酬水平而釐定。

陳力元博士，56歲，於2019年9月2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博士為世界著名的肝臟疾病學者，臨床實踐和研究教學方面成就斐然及廣受認可。陳博士於2020年11月加入香港仁安醫院擔任副院長及內科部門主管，於2002年至2021年期間曾在香港中文大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肝臟護理中心主任、醫學院外務副院長及內科及藥物治療學系教授。

陳博士於1995年11月起成為英國皇家內科醫學院(Royal College of Physicians)會員，於2000年5月起成為香港內科醫學院院士，於2000年6月起成為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院士，於2003年7月起成為愛丁堡皇家內科醫學院(Royal College of Physicians of Edinburgh)院士，於2006年5月起成為倫敦皇家內科醫學院(Royal College of Physicians of London)院士，並於2016年10月起成為美國肝病學會(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the Study Liver Diseases)資深會員。

陳博士於1992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學士學位，於2001年11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醫學博士學位，並於2014年11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博士可享有酬金每年400,000港元(稅前)，此乃參考彼之經驗、職責及責任以及具有類似規模及業務之公司之當前市場薪酬水平而釐定。

宋瑞霖博士，62歲，於2019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博士於2017年3月起為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2186）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11月起擔任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2096）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12月起擔任加科思藥業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1167）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20年12月起擔任麥迪衛康健康醫療管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2159）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博士於2017年3月至2021年3月為江西博雅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300294）獨立董事，於2015年6月至2021年6月擔任山西振東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300158）獨立董事，於2015年8月至2021年8月擔任西藏易明西雅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826）獨立董事，於2018年5月至2024年4月擔任深圳微芯生物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股份代號：688321）獨立董事。

宋博士在國務院法制局（辦）工作期間，主管中國醫藥衛生立法審查工作達二十二年，參與了自1987年至2006年間所有的中國衛生醫藥立法活動，其中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傳染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執業醫師法》等法律和《醫療機構管理條例》、《醫療器械管理條例》、《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應急條例》等行政法規的起草、審查工作。自2007年至今，宋博士致力於中國醫藥政策，特別是醫藥創新政策的研究，彼所領導的中國藥學會醫藥政策研究中心和中國醫藥創新促進會完成了數十個研究項目。宋博士於2009年11月起至2019年9月擔任中國醫藥創新促進會（原名為中國醫藥工業科研開發促進會）執行會長，於2019年9月起至2020年9月擔任中國醫藥創新促進會會長，於2020年9月至2025年6月擔任中國醫藥創新促進會執行會長，並於2025年6月起擔任中國醫藥創新促進會資深會長。宋博士還擔任全國政協參政議政人才庫特聘專家、農工黨中央參政議政諮詢專家、中國藥科大學國家藥物政策與產業發展研究中心執行副主任、上海交通大學客座研究員、國家藥監局中藥管理戰略決策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中國罕見病聯盟副理事長、中國藥師協會理事及聯交所生物科技諮詢小組成員等重要社會職務。

宋博士於1985年6月自中國政法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於2004年11月自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8年12月獲得中國藥科大學社會與管理藥學博士學位。

宋博士可享有酬金每年400,000港元（稅前），此乃參考彼之經驗、職責及責任以及具有類似規模及業務之公司之當前市場薪酬水平而釐定。

**Yihao Zhang**先生，53歲。Zhang先生於2019年7月至2025年7月擔任通用電氣醫療全球執行副總裁、中國總裁兼首席執行官，全面負責GE醫療在中國市場的戰略制定、實施和運營；於2003年3月至2019年6月期間於丹納赫公司及其旗下公司歷任中國區副總經理、總經理及大中華區副總裁兼總經理、齒科產品事業平台大中華區及亞太地區總裁、高級副總裁等職務；於2002年5月至2002年8月擔任寶潔公司(P&G)品牌管理；並於1996年7月至2001年5月擔任美國天合公司(TRW)財務分析經理。

Zhang先生曾任先進醫療技術協會(Advanced Medical Technology Association)中國副主席，並於2021年9月榮獲上海市「白玉蘭紀念獎」。Zhang先生於1996年獲得美國俄亥俄州衛斯理大學數學和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分別獲得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美國西北大學麥考密克工程學院工程管理碩士學位。

Zhang先生可享有酬金每年400,000港元(稅前)，此乃參考彼之經驗、職責及責任以及具有類似規模及業務之公司之當前市場薪酬水平而釐定。

倘上述候選人獲委任為董事，根據彼等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彼等將任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第四屆董事會的董事薪酬按有關規定和制度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候選人已確認彼等(i)於過往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已確認(i)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有關獨立性的各項因素；(ii)彼過去或現時並無於本集團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彼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董事的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其他信息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要求須予披露。

## 附錄二

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馮蓉麗女士**，49歲，於2020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監事會主席，現任復星醫藥執行總裁、國藥控股非執行董事、Sisram Medical非執行董事。馮女士於2020年4月加入復星醫藥，於2020年4月至2021年3月擔任復星醫藥副總裁，於2021年3月至2024年1月擔任復星醫藥高級副總裁，並於2024年1月起擔任復星醫藥執行總裁。此外，馮女士於復星醫藥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馮女士於1996年7月至2000年4月擔任希悅爾包裝(上海)有限公司人力資源主管，於2000年4月至2002年11月擔任格蘭富水泵(上海)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經理，於2002年11月至2006年7月擔任艾默生電氣(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亞太區人力資源經理，於2006年8月至2009年11月擔任陶氏化學(中國)有限公司中國區人力資源規劃經理，於2009年11月至2015年1月擔任上海羅氏製藥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總監，於2015年2月至2018年7月擔任F. Hoffmann-La Roche AG人力資源高級總監，於2018年7月至2020年4月擔任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副首席人力資源官、上海復星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資源董事總經理。馮女士於1996年7月畢業於中國上海大學微機應用專業，於2002年2月獲得Columbia Southern University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馮女士將不會就出任股東代表監事收取本公司任何酬金。

**孔德力先生**，51歲，於2016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孔先生於2005年6月加入復星醫藥集團，於2005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職於復星醫藥，最後職務為專利事務高級總監。孔先生自2013年1月起任職於上海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先後擔任高級研究員、副主任、研究院院長助理兼政策與資訊研究中心部長、研究院副院長兼政策與資訊研究中心部長、總裁助理、副總裁兼專利事務部總經理以及全球研發中心常務副總裁。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孔先生曾擔任中國科學院上海生物化學與細胞生物研究所助理研究員。孔先生於1999年7月獲得中國華東理工大學工程學院生物化學工程碩士學位。

孔先生將不會就出任股東代表監事收取本公司任何酬金。

倘上述候選人獲委任為股東代表監事，根據彼等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彼等將任職直至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已確認彼等(i)於過往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的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其他信息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要求須予披露。

### 附錄三

職工代表監事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劉志勇先生**，52歲，於2025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漢霖製藥、上海復宏瑞霖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監事。劉先生於2020年6月加入本集團，現任生產總經理。加入本集團前，劉先生曾於1997年至2012年歷任長春金賽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現名為長春金賽藥業有限責任公司）製劑車間主任、計劃部經理、工程部經理；於2012年3月至2017年6月擔任吉林省奇健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生產總監；於2017年7月至2019年1月擔任健亞（常州）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生產總監；於2019年4月至2020年5月擔任浙江華津依科生物製藥有限責任公司總裁助理兼常務副總經理。劉先生於1997年7月獲得吉林大學物理化學專業學士學位，於2016年6月獲得吉林大學生物工程專業碩士學位。

劉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委聘函，劉先生將不會就出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而從本公司收取額外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已確認其(i)於過往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劉先生連任的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有關劉先生的其他信息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要求須予披露。